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国投”）函告，株洲国投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用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融资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25,745,342	2016 年 1 月 13 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之日止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7.57%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株洲国投持有公司股份 146,527,64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07%。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用于融资质押 25,745,34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8%。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告知函；
-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 月 19 日